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 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团委：

根据《关于公布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及下拨专项资金的通知》《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要求，我委联合省财政厅推动实施了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申报立项、资金划拨、项目研究等一系列工作。为全面检查专项资金项目运行情况，促进高校间经验交流、共同发展，确保专项资金立项项目的科研工作顺利进行，现决定开展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2 年 4 月—2022 年 6 月

二、检查对象

2021 年度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所在高校

三、检查内容

根据《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我委拟委托专家团队成立“攀登计划”中期检查工作小组,对各有关高校的专项资金立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考察评估。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校内工作经费配套及使用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情况、各立项项目团队执行进度情况、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制定情况、专项资金宣传情况及覆盖范围等。

四、工作安排

(一)第一阶段:校内自查(2022年5月13日前)。各有关高校要对照检查内容,认真开展校级自查工作,逐个项目进行全面摸底考察,如实填写《2021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表》和《2021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汇总表》(附件1、2),并将本校自查工作的完成情况、成效和存在问题汇总形成自查报告。以上材料于5月13日前将纸质版文件加盖校团委公章后寄送至中期检查专家团队处,并将电子版文件(Word可编辑版和PDF盖章扫描版)发送至专家团队工作邮箱。

(二)第二阶段:重点抽查(2022年5月23日至2022年6月23日)。检查组将视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对36所重点抽查高校(名单详见附件3)开展实地检查或线上检查,听取各高校项目进展情况介绍,访谈项目团队负责人,查阅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项目合同、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材料。

为促进各高校间的工作交流，各重点抽查高校按照分组进行集中检查，由牵头高校团委负责提供迎检场地；其他被抽查高校团委自行准备迎检材料，并组织相关人员统一到牵头高校受检。各组具体检查时间由检查组与各牵头高校商定后另行通知。

欢迎各重点抽查高校于5月13日前填写《2021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工作小组成员登记表》（附件4），并分别发送至学校部和专家团队工作邮箱。

（三）第三阶段：整改提升（2022年12月30日前）。各高校团委要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抓好整改，列出问题清单，指定专人负责，明确整改时限，制定整改措施，压实整改责任，确保各项目进展顺利。同时要注重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对反复出现的问题应予以高度重视，重点解决。加强各个项目间的沟通 and 信息共享，定期汇总交流整改工作情况，加强项目督导力度。本次检查情况将作为下年度“攀登计划”指标分配的参考依据。

五、工作要求

（一）要高度重视中期检查工作。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是高校共青团在新常态、新形势下促进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的重要抓手，是鼓励和服务大学生创新创业需求的重要举措。各相关高校应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密切配合，按照全省统一部署深入细致开展自查，积

极主动迎接实地检查，扎实认真落实整改，切实提升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二）要认真做好迎检工作。实地抽查的 36 所高校要认真做好各项迎检准备工作，细致准备各项目资料，真实反映项目的推进情况。各高校团委要梳理汇总专项资金使用整体情况和各项目总体进度等资料，各项目负责人要做好介绍项目研究开展情况、下一步研究计划等内容的各项准备工作。各类受检内容要提供真实准确的文字、表格材料，如已有研究成果的，可现场展示相关研究成果。

（三）要注重经验交流。鼓励各高校以此次中期检查和“攀登计划”进校园活动为契机，视最新疫情防控要求，采取线上或线下座谈会、汇报会等形式邀请专家组、兄弟院校相关负责老师与本校“攀登计划”优秀项目团队成员、指导老师代表，就“攀登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经验进行工作交流，共同促进“攀登计划”取得实效。

附件：1.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表

2.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汇总表

3.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重点抽查高校名单

4.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工作小组成员登记表

团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陈柱飞、张家煜

联系电话：020-87185614

邮箱：tsw_xxb@gd.gov.cn

邮政编码：510000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一号大院

“攀登计划”项目中期检查专家团队

联系人：龙莹、官晓滨

联系电话：13724990286、15914377866

邮箱：yysjxpj@126.com

邮政编码：510000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01 号东建大厦 604 室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 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表

一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承担单位			
项目名称			学科类别			
项目负责人			项目等级			
指导教师			资金使用比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组成员			资金使用比例 (延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二 项目成果统计						
统计项目	类型		数量			
发表学术论文	普通期刊论文（篇）					
	核心期刊论文（篇）					
	SCI/EI 期刊论文（篇）					
	SSCI/CSSCI 期刊论文（篇）					
被领导签批/ 采纳	被省部级领导签批/采纳（次）					
	被地市级领导签批/采纳（次）					
获授权专利	发明专利（件）					
	实用新型专利（件）					
	外观设计专利（件）					
制作实物（份）						
获奖	获奖类型	赛区	特等奖	一等奖 (金奖)	二等奖 (银奖)	三等奖 (铜奖)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国赛				
	“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省赛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国赛				
	“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省赛				
	其他奖项					

三 项目成果明细

学校团委中期检查审核意见：

1.目前项目进展情况：

☐ 比计划提前 ☐ 按计划进行 ☐ 比计划滞后 ☐ 未开始研究

2.预计是否按期结项：

☐ 是 ☐ 否

签字（公章）

2022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在项目成果统计中填写数量，请勿重复计算；所有成果必须附上证明材料和检查内容相关的佐证材料，由学校团委审核后上交。

附件 2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 科技创新培育）中期检查汇总表

（详见 Excel 附件）

附件 3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 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重点抽查 高校名单

第一组（4 所）：

中山大学（牵头高校）、南方医科大学、广东财经大学、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第二组（5 所）：

华南理工大学（牵头高校）、华南农业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第三组（4 所）：

暨南大学（牵头高校）、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第四组（4 所）：

汕头大学（牵头高校）、嘉应学院、韩山师范学院、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第五组（5 所）：

岭南师范学院（牵头高校）、广东海洋大学、广东石油化工学院、阳江职业技术学院、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第六组（5所）：

东莞理工学院（牵头高校）、惠州学院、广东科技学院、河源职业技术学院、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第七组（4所）：

五邑大学（牵头高校）、珠海科技学院、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第八组（5所）：

肇庆学院（牵头高校）、韶关学院、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附件 4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
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中期检查工作小组
成员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 作 简 历					
学 校 团 委 意 见	（ 盖 章 ） 2022 年 月 日				

